

夯实基础 振兴河南

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文件汇编

河南省教育厅 编

9.20

大象出版社

G63f.20
H78

夯实基础 振兴河南

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文件汇编

河南省教育厅 编



A1007335

□ 大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夯实基础 振兴河南：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文件汇编 / 河南省教育厅编. — 郑州 : 大象出版社 , 2001. 12

ISBN 7 - 5347 - 2722 - 7

I . 夯… II . 河… III . 基础教育—文件—汇编—河南省 IV . G629.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8599 号

责任编辑 凌山

责任校对 王森 张静燕

书籍设计 秘金通

出版 大象出版社(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发行 大象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 0371—5730919

印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

版次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3 次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8.75

字数 171 千字

印数 12 001—22 000 册

定价 16.50 元

前　　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召开的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今年10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召开了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会前印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等13个文件。这次会议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为重点,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对进一步实施科教兴豫战略,加快我省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提高全省人民的科学文化素质,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必将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为了便于各级领导和教育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广大中小学校长、教师学习贯彻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省教育厅委托大象出版社出版了这本《夯实基础 振兴河南——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文件汇编》。本书收录了李克强同志、贾连朝同志及省教育、计委、财政部门负责同志的讲话。同时,为方便各级领导及广大教育工作者学习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查阅有关资料,本书还收录了《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以及朱镕基同志、李岚清同志在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还有最近下发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编办、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制定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意见的通知》。

制标准意见的通知》。这本书是各级领导和广大教育工作者学习贯彻全国和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的必备用书。

编 者

2001年11月6日



2001年10月17日，河南省人民政府省长李克强在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上作重要讲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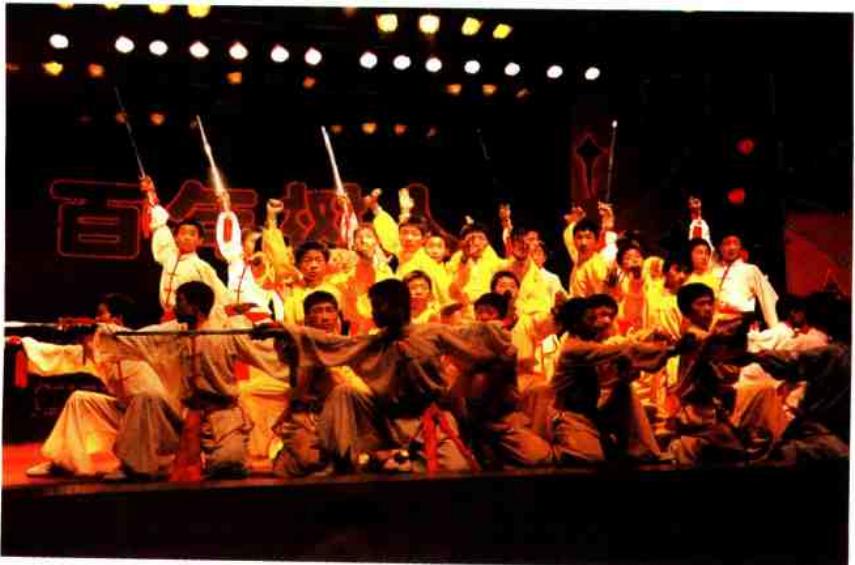
2001年10月16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贾连朝在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上发表题为《深化基础教育改革 全面推行素质教育 为我省现代化建设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的重要讲话。



2001年10月17日，河南省人民政府省长李克强、常务副省长李成玉、副省长贾连朝及省教育厅、省发展计划委员会、省财政厅等部门负责同志就我省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问题与参加会议的各省辖市人民政府市长进行座谈。



出席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的代表们在认真听取李克强等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



2001年10月16日晚，“百年树人”文艺晚会隆重举行，祝贺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胜利召开。



全省“两基”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代表接受贾连朝副省长等领导同志的颁奖。

目 录

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1)
努力开创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	朱镕基(21)
深化基础教育改革 加快素质教育步伐 为现代化建设提供人才储备和智力支持	李岚清(29)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编办、教育部、财政部 关于制定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意见的通知	(47)
河南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 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	(52)
在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李克强(72)	
深化基础教育改革 全面推行素质教育 为我省现代化建设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贾连朝(77)
抓住机遇 积极进取 开创我省基础教育 工作新局面	王日新(105)
增加投入 改善环境 促进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	张大卫(128)
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	夏清成(136)
在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预备会上的讲话	
.....	马振海(145)
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参阅文件	(155)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行农村中小学教师工资 县(市)级统一管理的通知	(156)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体改办等部门关于降低 中小学教材价格深化教材管理体制改革意见的通知	
.....	(161)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印发 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169)
河南省新闻出版局、河南省教育厅转发新闻出版总署、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的通知	
.....	(178)
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新闻出版局转发教育部、新闻出 版总署印发关于推广使用中小学经济适用型教材意 见的通知	(184)
河南省教育厅转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第11号令 的通知	(190)
关于转发新出联[2001]12号文件实施《中小学教科书 幅面尺寸及版面通用标准》和《中小学教科书用纸、 印制质量标准和检验方法》两项国家标准的通知	
.....	(201)
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向农村义务教 育捐赠有关所得稅政策的通知	(228)
转发教育部、财政部、农业部关于继续做好农村教育费	

附加征收管理工作的通知	(231)
河南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印发《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的通知	(236)
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农业厅转发教育部、农业部关于印发《关于在农村普通初中试行“绿色证书”教育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249)
关于坚决治理农村中小学乱收费问题的通知	(257)
关于下达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定额的通知	(269)
夯实科教兴豫战略的基础工程	《河南日报》社论(264)

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 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基础教育取得了辉煌成就。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简称“两基”）的目标初步实现，素质教育全面推进。但我国基础教育总体水平还不高，发展不平衡，一些地方对基础教育重视不够。进入新世纪，基础教育面临着新的挑战，改革与发展的任务仍十分艰巨。

为了切实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有关法律，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推进基础教育的改革和健康发展，特作如下决定。

一、确立基础教育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战略地位，坚持基础教育优先发展

1. 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以邓小平同志“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

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基础教育是科教兴国的奠基工程,对提高中华民族素质、培养各级各类人才,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全局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保持教育适度超前发展,必须把基础教育摆在优先地位并作为基础设施建设和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领域,切实予以保障。

2.“十五”期间,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坚持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作为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进一步扩大九年义务教育人口覆盖范围,初中阶段入学率达到90%以上,青壮年非文盲率保持在95%以上;高中阶段入学率达到60%左右,学前教育进一步发展。

按照“积极进取、实事求是、分区规划、分类指导”的原则,不同地区基础教育事业发展的基本任务是:

(1)占全国人口15%左右、未实现“两基”的贫困地区要打好“两基”攻坚战,普及初等义务教育,积极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适度发展高中阶段教育,积极发展学前一年教育。

(2)占全国人口50%左右、已实现“两基”的农村地区,重点抓好“两基”巩固提高工作,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进一步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有较大发展,积极发展学前三年教育。

(3)占全国人口35%左右的大中城市和经济发达地

区,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满足社会对高中阶段教育和学前三年教育的需求,重视发展儿童早期教育。到2010年,基础教育总体水平接近或达到世界中等发达国家水平。

3.“十五”期间,基础教育改革进一步深化,素质教育取得明显成效。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和主动性进一步增强,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进一步优化。形成适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新的基础教育课程体系及国家基本要求指导下的教材多样化格局,建立并进一步完善适应素质教育要求的考试评价制度和招生选拔制度,有条件的地方要取得新的突破。全国乡(镇)以上有条件的中小学基本普及信息技术教育。初步形成适应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教师教育体系,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取得显著进展,教师队伍的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明显提高。农村教育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基础教育尤其是农村义务教育投入和按时足额发放中小学教师工资的保障机制进一步落实,社会力量办学进一步发展和规范。

4.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高中阶段教育协调发展。有步骤地在大中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挖掘现有学校潜力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实行完全中学的高、初中分离,扩大高中规模。鼓励社会力量采取多种形式发展高中阶段教育。保持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学校的合理比例,促进协调发展。鼓励发展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沟通的高级中学。支持已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中西部农村地区发展高中阶段教育。

5. 重视和发展学前教育。大力发展以社区为依托,公办与民办相结合的多种形式的学前教育和儿童早期教育服务。加强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并发挥其对村办幼儿园(班)的指导作用。

二、完善管理体制,保障经费投入,推进农村义务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6. 加强农村义务教育是涉及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一项战略任务。农村义务教育量大面广、基础薄弱、任务重、难度大,是实施义务教育的重点和难点。各级人民政府要牢固树立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必须首先落实到义务教育上来的思想;牢固树立解决好我国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要依靠大力发展农村教育,提高劳动者整体素质的思想,切实重视和加强农村义务教育。

7. 进一步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实行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政府负责、分级管理、以县为主的体制。国家确定义务教育的教学制度、课程设置、课程标准,审定教科书。中央和省级人民政府要通过转移支付,加大对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义务教育的扶持力度。省级和地(市)级人民政府要加强教育统筹规划,搞好组织协调,在安排对下级转移支付资金时要保证农村义务教育发展的需要。县级人民政府对本地农村义务教育负有主要责任,要抓好中小学的规划、布局调整、建设和管理,统一发放教职工工资,负责中小学校长、教师的管理,指导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乡(镇)人民政府要承担相应的农村义务教育的办学责任,根据国家规定筹措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

教师待遇。继续发挥村民自治组织在实施义务教育中的作用。乡(镇)、村都有维护学校的治安和安全、动员适龄儿童入学等责任。

8. 确保农村中小学教师工资发放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责任。省级人民政府要统筹制定农村义务教育发展和中小学布局调整的规划,严格实行教师资格制度,逐县核定教师编制和工资总额,对财力不足、发放教师工资确有困难的县,要通过调整财政体制和增加转移支付的办法解决农村中小学教师工资发放问题。县级人民政府要强化对教师工资的管理,从2001年起,将农村中小学教师工资的管理上收到县,为此,原乡(镇)财政收入中用于农村中小学教职工工资发放的部分要相应划拨上交到县级财政,并按规定设立“工资资金专户”。财政安排的教师工资性支出,由财政部门根据核定的编制和中央统一规定的工资项目及标准,通过银行直接拨入教师在银行开设的个人账户中。在此基础上,为支持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等中西部困难地区建立农村中小学教师工资保障机制,中央财政将给予适当补助。

各级人民政府要进一步加强对教师工资经费的监管,实行举报制度,对于不能保证教师工资发放,挪用挤占教师工资资金的地方,一经查实,要停止中央财政的转移支付,扣回转移支付资金,并追究主要领导人的责任。

9. 各地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规定,继续做好农村教育费附加征收和管理工作。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的教育集资,必须严格